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4-071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定于2014年12月03日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2月03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0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02日15:00 至2014年12月03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14年11月27日
 4.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301会议室
 5.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1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11月27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合法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法人股东依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法定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亦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送达公司为准。
 4.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时间:2014年12月02日8:00-17:00;12月03日8:00-12:00,逾期不予受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会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0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0年修订)》操作。
 (2)投票代码:360686;投票简称:安凯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议案1为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系统身份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02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2月03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码”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买入股票的方式,先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指令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通过交易系统登录,登录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认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zxmingan@pw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3)股东获取或更新的 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在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4.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5)如需要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保军
 电话:0551-62297712
 传真:0551-62297710
 2.会议费用:自理
 3.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麓路1号
 邮编:230051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单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2.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1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11月27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合法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法人股东依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法定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10) 技术风险:因为技术系统的故障或者差错而影响业务的正常进行或者导致客户的利益受到影响;
 (11) 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及其他不可见的意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通讯、网络、系统故障等因素)可能导致结构性存款面临损失的任何风险。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财务部设专人负责管理持续期的各种投资及理财产品并跟踪委托理财资金的进展及安全风险,出现异常情况时应要求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 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 独立董事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 公司监事会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期
 2014年9月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理财期限为95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4年9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累计投资金额为2,000万元(含本次金额,4,000万元),尚未到期金额7,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7.69%。
 五、备查文件
 《河北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机构版)》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石中装备 公告编号:2014-038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8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4年11月14日,公司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以下简称“河北银行”)签订了《河北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书(机构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河北银行理财期限为91天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观察标的(挂钩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USD 3M LIBOR);
 对于每一个观察日,利率应为指定期限内“USD-LIBOR-BBA”报价,它可通过路透系统“LIBOR01”页面中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数据获得。当所需利率在路透“LIBOR01”页面上不存在时,则观察日当天利率将由估值方法通过市场化公允价值自行决定;
 4.产品预期收益率:产品收益=存款本金×R×实际存续天数/360;
 R为实际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方法如下:5.1%+ N/4+1.1%× N
 其中,为USD 3M LIBOR落在区间一内的天数,为USD 3M LIBOR落在区间二内的天数,N为计息期间总天数(算头不算尾)
 区间一: 0%~0.02% (0%≤LIBOR<0.02%)
 区间二: 0.02%~5.72% (0.02%≤LIBOR≤5.72%)
 对于计息期内非工作日的标的表现,应使用其前一个工作日的利率报价。对于计息期最后五天的每日利率,均采用到期日最后五天之前一个伦敦工作日的利率;
 5.产品成立日:2014年11月14日;
 6.产品起息日:2014年11月14日;
 7.产品到期日:2015年2月13日;
 8.产品本金及收益支付:存续期满,本金与收益一次性支付;
 9.公司认购金额:4,000万元人民币;
 10.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1.公司本次外出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3年)经审计的总资产9,052.97万元的4.40%;
 12.公司与河北银行无关联关系;
 13.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如果在结构性存款运行期间,市场未按照结构性存款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反预期运行,客户可能无法获取预期收益,甚至可能出现零收益;
 (2)流动性风险:产品期限内,除非另有约定,投资本结构性存款的客户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
 (3)结构性存款不成立风险:若由于结构性存款认购总金额未达到结构性存款成立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本结构性存款未能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或本结构性存款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结构性存款的投资收益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本结构性存款难以成立的原因,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结构性存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的风险;
 (4)通货膨胀风险:有可能因物价指数的上升导致产品综合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即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5)政策风险:因法规、规章或政策的原因,对本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6)提前终止风险:当银行本着为客户锁定收益或减少损失的原则视市场情况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客户可能获取低于预期的收益,且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实现的产品收益并不必然高于产品正常到期实现的产品收益;
 (7)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本结构性存款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在与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产品收益延期支付;
 (8)信息传递风险:银行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结构性存款的信息披露公告。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主动、及时登陆银行网站获取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9)操作风险:银行、衍生品交易对手等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因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范而引起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0月份新签合同简报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2014年1-10月份累计新签合同额人民币2,622.7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3%,其中,新签合同外合同额为人民币122.01亿元。
 10月份,本公司新签合同单笔合同额在人民币亿元以上重大项目承包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签订主体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1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西昌历史文化体验园项目	14.5
2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障房建设工程	10.0
3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德钦州盐津江干区复合聚苯板板厂生产建设项目	10.0
4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阿坝县科技大厦(康定县及阿坝县西昌)市政道路工程	9.0
5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肇庆市高新区二期道路及公用设施建设工程	7.0
6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包头铝业分公司氧化铝技改工程	7.0
7	中南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日照钢铁有限公司200吨转炉二期工程	5.6
8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东环中项目	5.1
9	上海宝钢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鞍钢齐东炼铁建设工程	5.0
10	中南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日照钢铁有限公司3#ESP炉头罩钢结构工程	5.0
重大合同金额合计			78.5
重大合同金额合计占2013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比重			3.9%

 以上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石中装备 公告编号:2014-039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11月8日(星期一)上午9:00,以电话、传真、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1月8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许三军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全体董事以赞成0、反对0、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使用效率,维护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公司拟在浦发银行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华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增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会同浦发银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用于“煤矿采掘设备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管理。
 截至2014年10月31日,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以下简称“河北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71,306,371.76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广安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8,167,174.93元,公司拟将河北银行专户内3,000万元、兴业银行专户内2,000万元存款转入上述浦发银行专户。待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完毕后,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相关公告。
 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专用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家庄中煤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于2011年11月完成,公司聘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担任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由于截止本公告日,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仍未使用完毕,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规定,光大证券自持续督导期结束后将继续对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已启动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于2014年9月25日与国泰君安证券签订了《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聘请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与光大证券于2014年11月17日签署终止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协议,光大证券完成的对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君安证券完成。国泰君安证券已指派孔德仁先生、池惠涛先生担任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
 孔德仁先生、池惠涛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4-071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0月13日起停牌。2014年10月28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28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2014年11月4日,2014年11月11日,公司连续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独立财务、法律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对拟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因该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2年12月4日以2012-057号《对外投资公告》披露,经2012年12月2日本公司七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蒂美华尼纶有限公司拟投资扩建年产3.9万吨锦纶6差别化长丝项目,其中全套设备(FDY)3万吨,加弹丝(DTY)0.9万吨,产品定位于超细旦全牵伸丝、细旦多孔全牵伸丝、多孔数加弹丝、粗旦全牵伸丝、高强丝等差异化纤维项目。项目总投资4.22亿元。
 二、投资进展披露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项目累计投入资金2.33亿元,公用工程配套已全部竣工,厂房建筑面积达4万平方米,新增前纺9条生产线正在进行试产,其余生产线的设备正在安装过程中,项目正按计划进度有序推进。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4-073
江苏宏图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源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久地产”)于近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其2014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度累计的未分配利润一并分配。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4年7月6号审计报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及时公告和复牌。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82 编号:2014-057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2年12月4日以2012-057号《对外投资公告》披露,经2012年12月2日本公司七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蒂美华尼纶有限公司拟投资扩建年产3.9万吨锦纶6差别化长丝项目,其中全套设备(FDY)3万吨,加弹丝(DTY)0.9万吨,产品定位于超细旦全牵伸丝、细旦多孔全牵伸丝、多孔数加弹丝、粗旦全牵伸丝、高强丝等差异化纤维项目。项目总投资4.22亿元。
 二、投资进展披露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项目累计投入资金2.33亿元,公用工程配套已全部竣工,厂房建筑面积达4万平方米,新增前纺9条生产线正在进行试产,其余生产线的设备正在安装过程中,项目正按计划进度有序推进。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0868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4-070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1月16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2014年1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表决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过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方兆本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圣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见附件一)
 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候选人相关声明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可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 0755-82083000 及邮箱cninfo@sse.cn,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交所反馈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提名张圣亮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编号为2014-071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天润控股 公告编号:2014-055
湖南天润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9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2014年9月9日、2014年9月16日、2014年9月23日、2014年9月30日、2014年10月14日、2014年10月21日、2014年10月27日、2014年11月4日、2014年11月11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4、公告编号2014-045、公告编号2014-046、公告编号2014-047、公告编号2014-048、公告编号2014-049、公告编号2014-051、公告编号2014-052、公告编号2014-054)。
 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重组方案可能出现重大调整,公司正在积极各方协商。
 截至本报告日,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11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14-047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年5月1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授权董事会决定具体投资品种、期限,并签署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在2014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2)。
 2014年11月12日,公司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订了《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机构版)》,根据协议约定,公司将自自有闲置资金1亿元购买民生银行35天安徽第021期公开理财产品。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非凡资产管理35天安徽第021期公开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范围及投资资产种类:投资于与客户合同约定的资产管理人发起的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进而投资于存款、债券、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衍生品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等理财产品组合
 4.产品收益率:4.15%
 5.产品收益起算日:2014年11月12日
 6.产品到期日:2014年12月17日
 7.产品及收益支付:本产品计划到期一次性支付本金及理财收益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1亿元
 9.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二、投资风险揭示
 1.信用风险:如发生理财产品所投资资产主体未能全额兑付本息,信托项下信托合同约定的信托项下资产主体违约、担保人违约以及其他交易对手违约等情形,将造成理财产品到期理财收益降低甚至没有理财收益;
 2.市场风险: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发生变化,或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未来发生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预期收益、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理财产品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存在有理财收益;
 3.政策风险:产品收益与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变化,或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市场供求关系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并导致理财产品到期收益降低甚至没有理财收益;
 4.流动性风险:除非另有约定,本理财产品的每个交易日,客户不得对本理财产品进行提前赎回,在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不匹配的行为风险,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5.提前终止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较大不确定、突发性事件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需要调整本理财产品其他情形时,银行有权在无正当理由行使提前终止权,将导致理财实际期限小于合同约定的期限,可能使客户无法实现预期的全部收益,并面临提前投资风险;
 6.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国家政策、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募集不成功,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理财产品未能按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或理财产品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理财产品投资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理财产品难以成立的原因,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理财产品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理财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7.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理财产品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在与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产品收益延期支付;
 8.信息传递风险:银行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公告。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主动、及时登陆银行网站获取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9.操作风险:银行、衍生品交易对手等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因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范而引起的风险;
 10.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国家政策、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募集不成功,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理财产品未能按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或理财产品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理财产品投资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理财产品难以成立的原因,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理财产品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理财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11.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理财产品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在与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产品收益延期支付;
 12.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国家政策、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募集不成功,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理财产品未能按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或理财产品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理财产品投资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理财产品难以成立的原因,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理财产品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理财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13.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国家政策、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募集不成功,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理财产品未能按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或理财产品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理财产品投资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理财产品难以成立的原因,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理财产品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理财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14.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国家政策、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募集不成功,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理财产品未能按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或理财产品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理财产品投资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理财产品难以成立的原因,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理财产品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理财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15.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国家政策、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募集不成功,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理财产品未能按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或理财产品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理财产品投资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理财产品难以成立的原因,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理财产品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理财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16.备查文件
 1.公司与民生银行签订的《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机构版)》。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17日